

財團法人台北市現代婦女基金會

財務報表暨查核報告書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民國一〇六年度

博傑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3段153號3樓

電話:(02)2586-0082

# 財 務 報 告

## 目 錄

	頁 次
一、目錄	
二、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
三、資產負債表	2
四、餘絀計算表	3
五、基金及餘絀變動表	4
六、現金流量表	5
七、財務報表附註	
(一)沿革及業務	6
(二)通過財務報表的日期及程序	6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 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0
(五)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0

財團法人台北市現代婦女基金會  
查核報告書

財團法人台北市現代婦女基金會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百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百零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百零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絀計算表、基金及餘絀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先前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處理，並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有關分類之規定，作適當之重分類編製，分別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台北市現代婦女基金會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此 致

財團法人台北市現代婦女基金會 公鑒

博傑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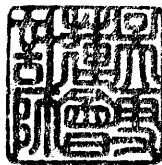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153 號 3 樓

電話：(02)2586-00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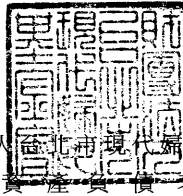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一九七三號

會計師：

吳雪蓮



民國一〇八年四月十九日



## 財團法人台北市現代婦女基金會

##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附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三	\$ 12,778,950	87.58%	\$ 16,353,480	84.51%	應付款項		\$ 1,327,120	9.10%	\$ 2,269,301	11.73%
短期投資			0.00%	-	0.00%	其他借款		1,302,089	8.92%	1,400,000	7.23%
應收帳款		634,759	4.35%	1,435,522	7.42%	其他流動負債		182,894	1.25%	1,588,917	8.21%
預付款項			2.57%	80,000	0.41%	流動負債合計		2,812,103	19.27%	5,258,218	27.17%
暫付款		375,385	2.57%	379,057	1.96%						
流動資產合計		13,789,094	94.51%	18,248,059	94.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基金及餘絀	三				
辦公設備		150,424	1.03%	690,032	3.57%	基金		1,022,000	7.01%	1,022,000	5.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合計		150,424	1.03%	690,032	3.57%	餘絀					
減：累計折舊		(150,424)	(1.03%)	(492,829)	(2.55%)	累積餘絀		13,070,864	89.58%	13,042,642	67.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0.00%	197,203	1.02%	本期餘絀		(2,314,353)	(15.86%)	28,222	0.15%
其他資產						餘絀合計		10,756,511	73.72%	13,070,864	67.55%
存出保證金		801,520	5.49%	905,820	4.68%	基金及餘絀合計		11,778,511	80.73%	14,092,864	72.83%
資產總額		\$ 14,590,614	100.00%	\$ 19,351,082	100.00%	負債及基金及餘絀總額		\$ 14,590,614	100.00%	\$ 19,351,082	100.00%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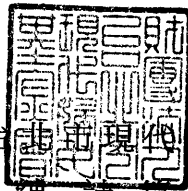
執行長：



主辦會計：



後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份，請併同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參閱



## 財團法人台灣現代婦女基金會

## 餘額計算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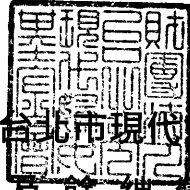
附註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入				
補助收入	\$ 23,585,687	74.65%	\$ 25,662,250	61.57%
捐助收入	288,060	0.91%	1,531,605	3.67%
服務收入	1,200	0.00%	0	0.00%
利息收入	39,595	0.13%	3,264	0.01%
其他收入	83	0.00%	2,023,358	4.85%
業務收入	7,679,193	24.31%	12,456,908	29.89%
收入合計	<u>31,593,818</u>	<u>100.00%</u>	<u>41,677,385</u>	<u>100.00%</u>
支出				
業務費	32,564,581	103.07%	38,913,807	93.37%
行政支出	308,229	0.98%	231,388	0.56%
事務費		0.00%		0.00%
補助支出		0.00%		0.00%
捐助支出		0.00%	-	0.00%
其他支出	1,035,361	3.28%	2,503,968	6.01%
支出合計	<u>33,908,171</u>	<u>107.33%</u>	<u>41,649,163</u>	<u>99.93%</u>
本期稅前結餘	( 2,314,353 )	( 7.33% )	28,222	0.07%
所得稅費	( - )	( 0.00% )	( - )	( 0.00% )
本期結餘	<u>( 2,314,353 )</u>	<u>( 7.33% )</u>	<u>\$ 28,222</u>	<u>0.07%</u>
上期累積餘絀	13,070,864		13,042,642	
本期累積餘絀	10,756,511		13,070,864	

董事長：維采剛

執行長：國范勇

主辦會計：一簡慈

後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份，請併同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參閱



財團法人台北市現代婦女基金會

基金及餘絀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元

摘要	基金	累積餘絀	合計
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1,022,000	13,042,642	14,064,642
一〇六年度結餘	—	28,222	28,222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22,000	13,070,864	14,092,864
一〇七年度餘絀		( 2,314,353 )	( 2,314,353 )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22,000	10,756,511	11,778,511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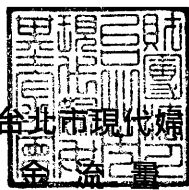
執行長：



主辦會計：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份，請併同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參閱



## 財團法人台北市現代婦女基金會

##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元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會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結餘	( 2,314,353 )	\$ 28,222
調整項目：		
折舊		37,945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800,763	36,840
預付款項減少	80,000	10,640
暫付款減少(增加)	3,672	( 28,496 )
應付款項(減少)	( 942,181 )	( 75,523 )
其他借款(減少)	( 97,911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 1,406,023 )	627,668
會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3,876,033 )	637,2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購買)固定資產	197,203	( 122,45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7,203	( 122,458 )
理財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4,300	420,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4,300	420,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 增加(減少) 數	( 3,574,530 )	934,8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353,480	15,418,6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778,950	\$16,353,48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董事長：維采剛

執行長：國范勇

主辦會計：一簡慈

後附之財務報表附註係財務報表整體之一部份,請併同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參閱



財團法人台北市現代婦女基金會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 一、沿革及業務

本基金會於民國七十六年四月獲教育部許可設立為財團法人台北市現代婦女基金會。

本會以關心婦女生活、保障婦女權益、提供婦女服務、提升婦女地位、扶助遭受性別暴力傷害之被害人與家庭、維護兒少權益為目的；並辦理下列事項：

- (1) 以電話諮詢、個案管理、團體輔導等方式，提供因性別暴力及家庭因素困擾之婦女相關服務。
- (2) 以演講、座談、研習等方式，增進婦女再成長，再教育的機會。
- (3) 以團體活動、社會服務、資訊傳遞等方式，協助婦女「認識自己、關懷社會」，增進婦女再奉獻、再助人的能力。
- (4) 以各種管道，大力宣傳，喚醒社會注意現存的社會婦女問題。
- (5) 加強有關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等性別暴力及安全教育宣導活動。
- (6) 以各種方式協助兒少權益保護及教育促進工作。
- (7) 其他本會為達宗旨之必要事項。

##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 108 年 5 月 27 日由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基金會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一) 遵循聲明



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係依據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之首份財務報表。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係首次適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之開始日，當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係依照先前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所列報之金額，再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有關分類之規定，對資產、負債及權益做適當之重分類，並作為民國 105 年度之初始金額。惟下列發生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交易，仍依先前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處理：

1. 已存在之金融工具，仍依先前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分類，不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重分類。
2. 已進行但尚未完成之工程，仍繼續依先前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處理，直到交易完成為止。
3. 尚未期滿之租賃，仍依先前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分類，直到該等租約期滿。

## (二) 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之原始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其後續衡量通常亦採用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惟亦常結合其他衡量基礎，如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變現(清償)價值與公允價值等。

## (三) 外幣

新台幣為本基金會之功能性貨幣及財務報表之表達貨幣。對於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原始認列係按交易日匯率換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重新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其屬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為公允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之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

2.負債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3)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供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 **(六)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存貨平時按實際成本計價，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採個別項目為基礎。

### **(七)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會計處理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採直線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55年；機器設備5~8年；運輸設備5~6年；辦公設備，3~5年；其他固定資產2~10年。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預期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有重大變動時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進行重大重置時，若該重置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則該重置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價時，該未實現重估增值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項目，自重估年度翌年起，以重估後帳面金額為基礎計提折舊。其他權益中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資產處分時，轉列為當期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九)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

#### 1.捐助收入

捐助收入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及(2)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勞務收入、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可合理估計時，勞務收入採完工比例法認列；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僅在已發生成本之可回收範圍內認列收入。權益證券投資的股利係於除息日認列為股利收入。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採有效利息法認列。

### (十)借款成本

舉借資金而發生有關之利息及其他成本，若能直接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則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之成本之一部份，其餘借款成本則於發生期間認列為費用。符合要件之資產係指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包括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與投資性不動產等。

### (十一)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並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會之財務報表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 五、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	\$0	\$ 27,195
銀行存款	11,756,950	15,304,285
定期存款	1,022,000	1,022,000
合 計	<u>\$ 12,778,990</u>	<u>\$ 16,353,480</u>

##### 2. 基金及餘絀

項 目	107.12.31	106.12.31
基 金	\$ 1,022,000	\$ 1,022,000
餘 絀	10,756,511	13,070,864
合 計	<u>\$ 11,778,511</u>	<u>\$ 14,092,864</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基金會法院登記財產總額為 1,022,000 元。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811270 號

會員姓名：吳雪蓮

事務所電話：02-25860082

事務所名稱：博傑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81589818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153 號 3 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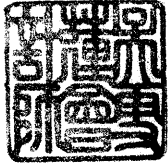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00988717

會員證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 1973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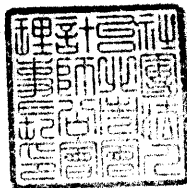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財團法人台北市現代婦女基金會

一〇七年度（自民國 一〇七 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七 年 十二月 三十一 日）財務報表之查

簽名式	吳雪蓮	存會印鑑	
-----	-----	------	---

理事長：



中華民國 一〇 年 月 十八 日

